

2021 年度

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本
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成立于 2012 年，为县政府直属机构，正科级全额财政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是湿地公园建设管理工作，做好资源保护工作，杜绝资源破坏、侵占；做好公用设施的日常维护工作；及时做好拦河坝蓄放水、防凌、防汛工作；做好育苗基地建设工作；根据发展需求及时做好湿地公园景观提升、养护工作；做好鸡龙河湿地公园安全保卫工作，杜绝重大安全事故发生；认真做好卫生保洁工作，高质量完成接待、服务工作，树立良好的湿地公园形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3 个职能科（股）室，分别是：综合股、资源管理股、安保股。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50.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510.8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0.44	本年支出合计	58	510.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69.62
	30			61	
总计	31	680.44	总计	62	680.4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50.44	550.44					
213	农林水支出	550.44	550.44					
21302	林业和草原	550.44	550.44					
2130212	湿地保护	550.44	550.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10.82	140.44	370.38			
213	农林水支出	510.82	140.44	370.38			
21302	林业和草原	510.82	140.44	370.38			
2130212	湿地保护	510.82	140.44	370.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50.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10.82	510.8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9	550.44	本年支出合计	23	510.82	510.8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3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9.62	169.6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14	680.44	总计	28	680.44	680.4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510.82	140.44	370.38
213	农林水支出	510.82	140.44	370.38
21302	林业和草原	510.82	140.44	370.38
2130212	湿地保护	510.82	140.44	370.3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6.83	30201	办公费	2.1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7.5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1.34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41.39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2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9	30211	差旅费	0.8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06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7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2.41	公用经费合计					8.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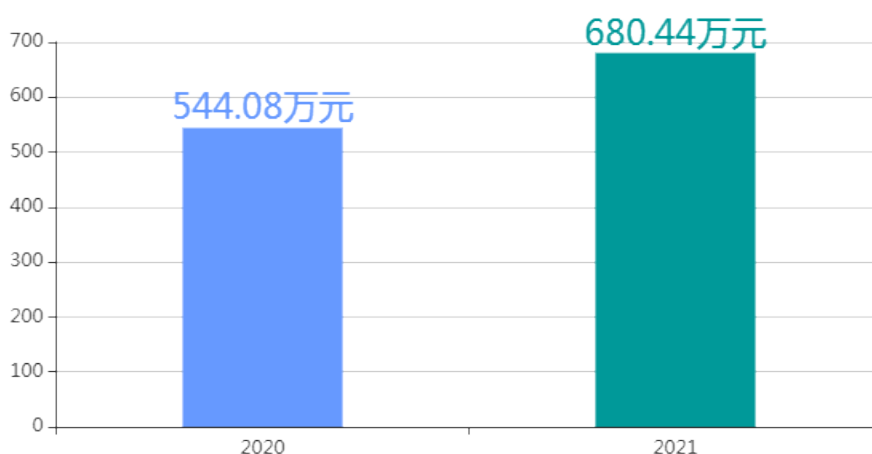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680.4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36.36 万元，增长 25.06%。主要是 2021 年新增一个项目，并且 2020 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0 万元，于 2021 年支付完成。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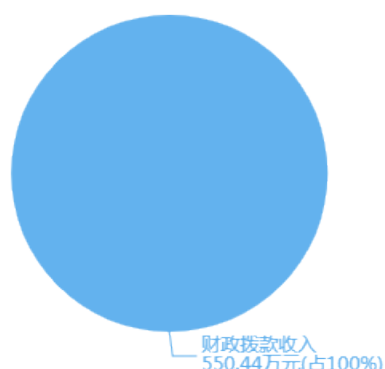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550.4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0.44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550.4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6.36 万元，增长 1.17%。主要是 2021 年新增一个项目，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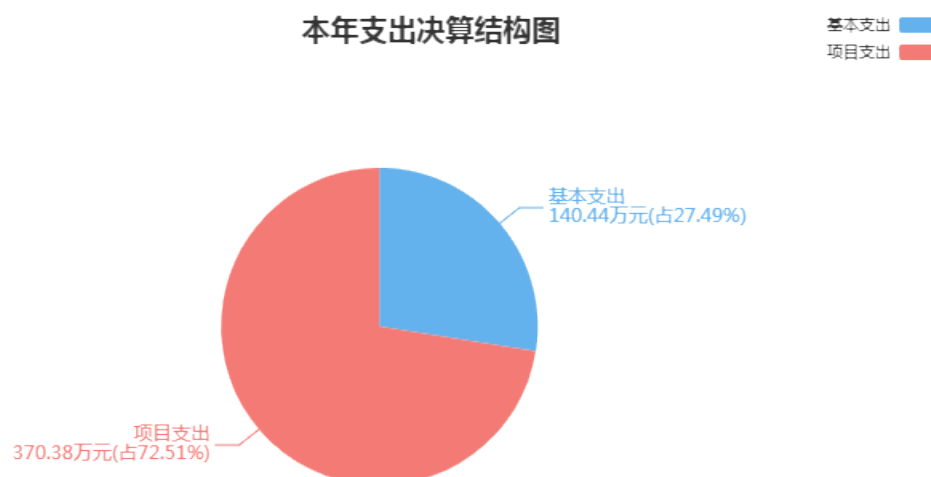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510.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0.44 万元，占 27.49%；项目支出 370.38 万元，占 72.5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40.4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3.64 万元，下降 2.53%。主要是 2021 年度调出 2 名人员，人员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 370.38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100.38 万元，增长 37.18%。主要是 2021 年新增一个项目，并且 2020 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0 万元，于 2021 年支付完成。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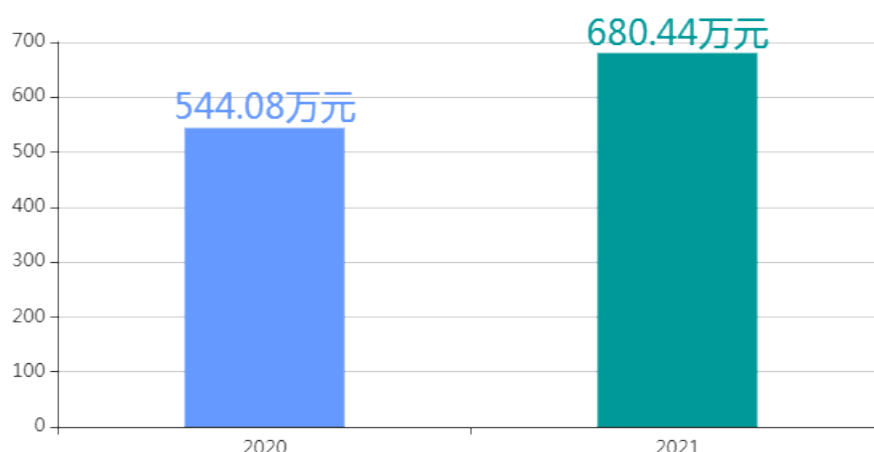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0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80.44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36.36 万元，增长 25.06%。主要是 2021 年新增一个项目，并且 2020 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0 万元，于 2021 年支付完成。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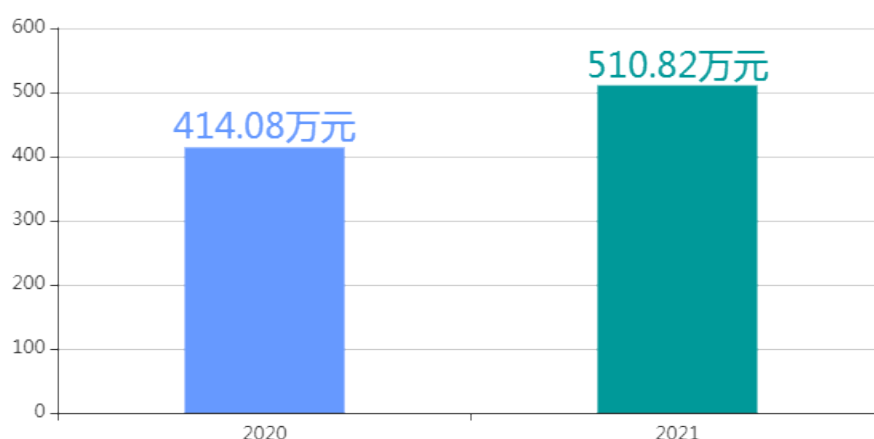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0.8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6.74 万元，增长 23.36%。主要是 2021 年新增一个项目，并且 2020 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0 万元，于 2021 年支付完成。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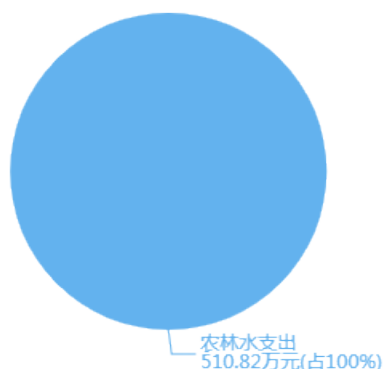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10.8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农林水（类）支出 510.82 万元，占 100%。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农林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51.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0.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已完成，财政资金执行慢，部分资金未拨付。其中：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518.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0.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项目已完成，财政资金执行慢，部分资金未拨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40.4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32.4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

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8.0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1 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2021 年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8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8.8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8.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410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保安保洁劳务费用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95 万元。其中，对保安保洁劳务费用等项目分别委托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临沂分所等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价。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本级 2021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3 个项目中，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以做好园林绿化养护工作、保安保洁工作和鸡龙河水污染治理监管工作为目标，坚持全面保护、生态优先、科学恢复、合理利用、持续发展的方针，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落实主体责任、强化服务意识、明确工作重点、夯实管理基础，不断提高鸡龙河湿地公园生态环境水平，提升入园市民的满意度、幸福感。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一是缺乏广泛的宣传推广，公园受益市民数没有达到预期。二是资金拨付进度较慢，影响项目验收。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园林养护维修（护）费用项目、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和鸡龙河水污染治理监管费用等 3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园林养护维修（护）费用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 分。全年预算数为 205 万元，执行数为 1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46%。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在数量指标上，我单位湿地公园园区景区总面积 3000 亩，景区总面积完成率为 100%，园区内绿化面积达 1550 亩，绿化面积完成率为 100%；在质量指标上，园区绿化率、设备完好可用率已达到 100%；在时效指标上，园区绿化养护完成及时率、设备维护维修完成及时率已达到 100%。二是效益指标。在社会效益指标上，受益市民数达 40 万人，完成年初计划的 80%，宣传教育活动宣传完成率为 100%；在生态效益指标上，基本保障自然生态环境；在经济效益指标上，周边营商环境得已改善；在可持续影响指标上，有效促进区域发展。三是满意度指标。群众对共享园林绿化发展成果满意度正逐步提高。

2、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9 分。全年预算数为 195 万元，执行数为 71.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6.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已完成，财政资金紧张未支付完成。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分为以下三部分来说明：一是产出指标。在数量指标上，我单位湿地公园园区景区总面积 3000 亩，景区总面积完成率为 100%，园区内绿化面积达 1550 亩，绿化面积完成率为 100%；在质量指标上，园区清扫率、园区巡逻率均已达到 100%；在时效指标上，

园区清扫及时率、园区巡逻及时率和保安保洁工资发放及时率已达到 100%。二是效益指标。在社会效益指标上，受益市民数达 40 万人，完成年初计划的 80%；在生态效益指标上，有效保护自然生态环境；在经济效益指标上，周边营商环境得已改善；在可持续影响指标上，有效促进区域发展。三是满意度指标。群众和保安保洁对共享园林绿化发展成果满意度正逐步提高。

3、鸡龙河水污染治理监管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87 分。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鸡龙河水污染治理监管费用项目已完成，财政资金紧张未支付完成。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分为以下三部分来说明：一是产出指标。在数量指标上，我单位监管 13 处污水处理净水点位，设备完成率为 100%；在质量指标上，设备运行完好可用率为 100%；在时效指标上，设备运行完成及时率 100%。二是效益指标。在社会效益指标上，受益市民数达 40 万人，完成年初计划的 80%；在生态效益指标上，有效保护水生态环境；在经济效益指标上，周边营商环境得已改善；在可持续影响指标上，设备可长期使用。三是满意度指标。群众对共享园林绿化发展成果满意度正逐步提高。

2021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

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0.33 分,等级为优。

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反映湿地保护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表

2021年度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汇总表

预算部门（盖章）：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资金金额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一、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				
无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				
1	园林养护维修（护）费用	205.00	93	优
2	保安保洁劳务费用	195.00	89	良
3	鸡龙河水污染治理监管费用	10.00	87	良

附件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鸡龙河水污染治理监管费用			主管部门		莒南县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96	10	19.60%	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96	-	-	-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鸡龙河流域水污染治理监管。			鸡龙河流域水污染治理监管。				
年度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A)	实际完 成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监管污水处 理净水点位 设备完成率	100%	100%	20	20		
		质量指标	设备运 行完好 可用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设备运 行完成 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市民数	50 万人	40万人	7	6	加强宣传，提升服务 水平	
		生态效益 指标	保护水生态 环境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8	7	提升水生态环境，使 水生态得到有效保护	
		经济效益 指标	周边营商环 境改善	得以改善	得以改善	8	7	提升水生态环境，使 周边营商环境得以改 善	
		可持续影响 指标	设备持续使 用时间	长期	设备可持 续使用	7	7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75%	10	8	提供良好的服务水平 ，提升群众满意度	
	总分			87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 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 措施说明：									

附件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保安保洁劳务费用			主管部门		莒南县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 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5	195	71.42	10	36.63%	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5	195	71.42	-	-	-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鸡龙河湿地公园内安全保卫工作，为市民提供安全的休闲环境； 做好鸡龙河湿地公园内清洁工作，为市民提供洁净的休闲环境。			做好鸡龙河湿地公园内安全保卫工作，为市民提供安全的休闲环境； 做好鸡龙河湿地公园内清洁工作，为市民提供洁净的休闲环境。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A)	实际完 成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绿化面积完 成率	100%	100%	10	10	
			景区总面积 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园区清扫率	100%	100%	8	8	
			园区巡逻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园区清扫完 成及时率	100%	100%	5	5	
			园区巡逻及 时率	100%	100%	5	5	
			保安保洁工 资发放及时 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市民数	50万人	50万人	7	6	加强宣传，提升服 务水平
		生态效益 指标	保护自然生 态环境	有效保护	有效保护	8	7	提升保安保洁工作 水平，提供安全清 洁的环境
		经济效益 指标	周边营商环 境改善	得以改善	得以改善	8	7	丰富湿地公园景区 内涵，提升湿地公 园旅游景区服务质
		可持续影 响指标	促进区域发 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7	7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保安保洁满 意度	≥95%	75%	5	4	提供良好的工作环 境，提升工作人员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75%	5	4	进一步提升保安保 洁人员服务水平
总分			89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 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 措施说明：								

附件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园林养护维修（护）费用			主管部门		莒南县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5	205	167	10	81.46%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5	205	167	-	-	-
		上年结转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做好园林绿化养护工作，进一步提升鸡龙河湿地公园园林绿化品质，为市民提供舒适的休闲环境。确保湿地公园中市政设施及公共设施在使用过程中呈现完好状态，满足服务要求，保证其使用功能正常发挥。			做好园林绿化养护工作，进一步提升鸡龙河湿地公园园林绿化品质，为市民提供舒适的休闲环境。确保湿地公园中市政设施及公共设施在使用过程中呈现完好状态，满足服务要求，保证其使用功能正常发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绿化面积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景区总面积完成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园区绿化率	100%	100%	8	8	
			设施完好可用率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园林绿化养护完成及时率	100%	100%	7	7	
			设施维护维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8	8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市民数	50万人	40万人	6	5	加强宣传，提升服务水平
			宣传教育活动完成	100%	100%	8	8	
		生态效益指标	自然生态环境	有效保障	基本保障	5	4	在园林绿化和空间分布等方面均衡发展、均衡提升。
		经济效益指标	周边营商环境改善	得以改善	得以改善	6	5	丰富湿地公园景区内涵，提升湿地公园旅游景区服务质量。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区域发展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5	4	丰富湿地公园景区内涵，提升湿地公园旅游景区服务水平。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75%	10	8	进一步提升鸡龙河湿地公园园林绿化品质、提高服务水平。
总分			9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措施说明：								

2021 年度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1 年度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

项目单位：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

委托单位：莒南县财政局

评价单位：山东舜天信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临沂分所

二〇二二年八月

目 录

2021 年度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	1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立项.....	1
(二) 项目预算.....	2
(三) 项目内容及组织管理.....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3
三、评价基本情况.....	3
(一) 评价目的.....	3
(二) 评价的对象与范围.....	4
(三) 评价依据.....	4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5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6
1. 指标设计思路.....	6
2. 权重设计思路.....	7
3. 指标体系.....	7
(六) 评价人员组成.....	16
1. 评价工作组人员及分工.....	16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7
1. 前期准备(2022-6-17 至 2022-6-22).....	17
2. 评价实施阶段(2022-6-23 至 2022-6-30).....	17
3. 综合分析评价阶段(2022-7-1 至 2022-7-20).....	19
4.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2022-7-20 至 2022-8-10).....	20
5. 资料整理归档(2022-8-11 至 2022-8-16).....	20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21
(一) 综合评价结论.....	21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21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22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析情况.....	23
(一) 决策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23
1. 项目立项情况.....	23
2. 绩效目标情况.....	24
3. 资金投入.....	25
(二) 过程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26
1. 资金管理.....	26
2. 组织实施.....	28
(三) 产出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29
1. 产出数量.....	29
2. 产出质量.....	30
3. 产出时效.....	31
4. 产出成本.....	32
(四) 效益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33
1. 项目效益.....	33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35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5
(一) 资金到位率低.....	35
(二) 个别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36
(三) 完成及时率低.....	36

八、意见建议36

 （一）及时拨付项目资金.....36

 （二）合理设置绩效指标.....36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36

附件 1：38

2021 年度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

为加强国家湿地公园建设和管理，促进国家湿地公园健康发展，有效保护湿地生态系统、合理利用湿地资源、开展湿地宣传教育和科学研究，国家相继制定了《湿地保护管理规定》《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管理办法（试行）》《城市湿地公园规划设计导则（试行）》、《国家城市湿地公园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文件，有利于国家湿地公园的建设和管理，更好的落实“全面保护、科学修复、合理利用、持续发展”的方针。《山东省湿地公园管理办法》《临沂市湿地保护办法》等相关法规的出台，为加强全省城市湿地公园管理，维护生态平衡，保护湿地功能和生物多样性，保障湿地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促进经济社会、人居环境与自然环境的协调发展起到助推作用。莒南县鸡龙河湿地服务中心认真贯彻落《湿地保护管理规定》《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办法》《山东省湿地公园管理办法》及《临沂市湿地保护办法》等文件精神，制定了《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环境卫生管理规定》、《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安全保卫管理规定》进一步规范鸡龙河湿地公园环境卫生管理，和鸡龙河湿地公园安全保卫管理，为游客创造干净、舒适、安全的园区环境。

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主要负责鸡龙河湿地公园的保安、保洁、园林及各类管理服务工作。2021年3月3日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通过项目申报书申报了“2021年度鸡龙河湿地公园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项目编码为1200120210494。

（二）项目预算

“2021年度鸡龙河湿地公园保安保洁劳务费项目”预算费用195万元，预算依据是：

保安方面，主要工作是4.5公里的安全保卫、防溺水、防汛、防火河道安全，承担区域内的为游客服务等工作，2021年配备保安36名，两班倒，每组人员18名，保安队员与县保安大队签订劳务合同，参考莒南县平均人员工资水平、莒南县保安工资水平、县保安大队保安工资待遇以及与周边保安雇佣单位的保安薪资待遇咨询和对比，最终确定保安人员工资为每人1900元/月全年共计保安人员劳务费82.08万元。

保洁方面，主要工作是4.5公里的路面清扫、厕所保洁、垃圾清理、水面保洁等，保证园区干净整洁，根据县领导部署统筹，与县环卫所签订劳务合同，2021年配备保洁员61名，其中保洁员55名，保洁管理员6名，保洁管理员主要是负责对保洁员的监督和工作安排，保洁员1070元/月，到秋季由于大量落叶，增加100元加班费，秋季落叶期1170元/月，保洁管理员2700元/月，每年产生的大量垃圾清运费、保洁费20万，由环卫所负责，另外以及人员保洁用具、保险等其他费用，合计112.92万元。

（三）项目内容及组织管理

“2021 年度鸡龙河湿地公园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是根据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服务中心三定方案进行工作开展的。该项目主要内容一是安全保卫工作对鸡龙河湿地公园 4.5 公里的河道及园区进行安全保卫、防溺水、防汛、防火河道安全，承担区域内的为游客服务等作为市民提供一个安全的休闲环境。二是保洁工作主要是对园区内的路面清扫、厕所保洁、垃圾清理、水面保洁等，保证园区干净整洁，为市民提供洁净的休闲环境。项目实施单位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项目负责人夏计龙。项目实施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1 年度鸡龙河湿地公园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的实施，对提高鸡龙河湿地公园的安全管理水平，为广大市民营造舒适、安全、整洁的园区环境，提高市民的满意度和幸福感指数起到重要的作用。项目绩效目标的制定与项目申报书所申报的内容相一致，全面反映了该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项目预算资金绩效评价是指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项目预算资金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率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其目的是使决策层进一步了解项目的实施进展、资金使用、

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情况，达到对项目实施单位、主管单位的绩效考评，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做好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效益。

（二）评价的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的对象是“2021 年度鸡龙河湿地公园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评价范围是对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 2021 年度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支出 195 万元的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价。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地反映有关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的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督促其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

（三）评价依据

按照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对照相关法律法规，评价项目产出的质量和成效，科学系统地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主要评价依据包括：

（1）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2）《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

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 号）；

（3）《中共莒南县委 莒南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莒南发〔2021〕12 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

(5)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流程（试行）的通知》（鲁财绩〔2018〕7号）；

(6) 莒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莒南县县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莒南县县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莒南政办字〔2021〕61号；

(7) 项目申报书及项目自评报告；

(8) 申请预算时提出的绩效目标及其他相关材料；

(9) 项目工作总结、计划、部门相关制度等相关资料；

(10) 有关财务会计资料；

(11) 其他相关资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原则为

(1) 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 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 分级分类原则。绩效评价由各级财政部门、各预算部门根据评价对象的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评定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其他评价方法等。根据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可采用一种或多种方法。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设计思路

评价指标体系包含了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共性指标是由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

（财预〔2020〕10号）、省财政厅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财预〔2013〕53号）和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流程（试行）的通知》（鲁财绩〔2018〕7号）中选择，结合莒南县2021年度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一步细化而成，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指标。个性指标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特点，参照已有评价方法，结合项目的有关要求，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内进一步细化设置，共性指标体系中的一、二级指标的名称不做调整，三、四级指标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个性指标。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四级指标。

2. 权重设计思路

本方案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按照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突出结果导向，产出、效益指标权重不低于60%的原则基础上，确定本方案绩效评价指标权重。

3. 指标体系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升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评价对象实际情况，在共性指标的框架基础上设置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2021年度鸡龙河湿地公园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绩效评价设置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20个三级指标、40个四级指标，其中：一、二级指标依据指标体系框架设定，一级指标分值为：决策18分，反映了项目立项的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绩效指标的明确性和资金落实情况；过程22分，反映项目的资金管理、组织实施的规范性和控制性；产出40分，反映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的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完成及时率、成本节约率；效益20分，反映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情况。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四级指标中的个性指标（产出

和效益指标）主要根据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有关文件、工作要求及项目开展实际，并咨询相关绩效和行业专家而设定。

“2021 年度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具体内容设置如下表所示：

2021 年度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决策 (18分)	项目立项 (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项目立项条件的相符性(1.5分)	对项目立项申报条件与项目立项要求的相符程度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5分。对照有关文件要求,项目立项与主管部门下发的立项通知要求相符得1.5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立项文件合理性(1.5分)	对项目立项文件形式、内容是否合理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5分。项目立项文件、材料形式合规得0.75;内容合规得0.75。否则不得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项目立项程序的合规性(2分)	对项目立项过程是否合规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项目申报立项程序合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绩效目标 (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绩效目标的政策相符性(1分)	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相关政策。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市民提供安全、清洁的休闲环境。得1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单位职责的相关性(1分)	对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密切相关进行评价。	项目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密切相关,得1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的业绩水平相符性(1分)	对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业绩水平进行评价。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承 前 页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1分)	对绩效目标是否细化、量化进行评价。	项目绩效目标(含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细化和可以量化的绩效指标,指标内容清晰合理,得1分,绩效目标细化未量化或量化细化太笼统,扣0.5分。
			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的相符性(1分)	对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符进行评价。	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符,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资金投入(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1分)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预算编制是否科学论证,能够提供相关资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预算编制与项目内容的匹配性(1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的合规性(1分)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行业标准编制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预算金额与工作任务的匹配性(1分)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的匹配程度,完全匹配,得1分,不完全匹配得0.5分,完全不匹配不得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4分)	资金分配依据的充分性(2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预算资金分配有充分的依据,得2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分)	资金分配项目的适应性 (2分)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过程 (22分)	资金管理 (12分)	资金到位率 (5分)	财政资金到位率 (5分)	对财政资金到位情况进行评价(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指标到位率100%,得5分,不足100%按指标分值计算,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5分,指标得分最高5分,最低为0分。
		预算执行率 (3分)	预算执行率 (3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指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3分,指标得分不超过3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2分)	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支出依据是否合理进行评价;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支出依据不合规的,发现1处扣0.5分;发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不得分。若项目20%以上资金存在问题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资金拨付的合规性 (1分)	对专项资金审批、拨付手续,拨付程序,拨付进度是否规范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审批、拨付手续不够规范、程序不够严谨,发现1处扣0.5分。若项目20%以上资金违反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的符合性、规范性 (1分)	对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资金的使用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的,发现一处扣0.5分。若项目20%以上资金违反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5分)	资金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2分)	对项目单位是否建立完善的资金管理措施和制度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项目单位资金管理措施和制度健全,得2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承前页			管理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完整性（3分）	对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3分。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得3分，否则不得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5分)	制度执行的合规性(2分)	对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2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的完备性（1分）	对项目及支出调整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并履行相应手续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单位预算未调整或调整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进行，得1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资料的齐全性(2分)	项目支出的合同、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自评报告、2021年工作计划等资料是否齐全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项目档案资料齐全，得2分，评价专家发现应有未有的资料，如项目实施方案、合同书等，缺一项扣0.2分，扣完为止。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8分）	实际完成率100%（8分）	保洁维护管理面积完成率100%（4分）	对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4分。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4分，指标得分不超过4分
			保安保护总面积完成率100%（4分）	对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4分。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4分，指标得分不超过4分
	产出质量（8分）	质量达标率100（8）	园区清扫率（100%）（4分）	对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4分。指标分值=园区巡逻率*指标满分4分，指标得分不超过4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产出时效 (12分)	完成及时性 (12分)	园区巡逻率 100% (4分)	对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4 分。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 4 分, 指标得分不超过 4 分
			园区清扫完成及时率 100% (4分)	对项目实施的及时性进行评价【园区清扫完成及时率: 实际完成情况 / 计划完成情况×100%】	该项分值 4 分指标分值=园区清扫完成及时率*指标满分 4 分, 指标最高得分不超过 4 分
			园区巡逻及时率 100% (4分)	对项目实施的及时性进行评价【园区巡逻及时率: 实际完成情况 / 计划完成情况×100%】	该项分值 4 分指标分值=园区巡逻及时率*指标满分 4 分, 指标最高得分不超过 4 分
			保安\保洁工资发放及时率 (4分)	对项目实施的及时性进行评价【保安保洁工资发放及时率: 实际完成情况 / 计划完成情况×100%】	该项分值 4 分指标分值=保安\保洁工资发放及时率*指标满分 4 分, 指标最高得分不超过 4 分
	产出成本 (12分)	成本节约率 (12分)	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匹配程度 (6分)	对项目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匹配程度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6 分。项目的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相匹配, 符合专项资金使用范围, 得 6 分, 否则不得分。
			产出成本控制措施的有效性 (6分)	对产出成本控制措施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6 分。对项目产出成本采取了有效的控制措施, 得 6 分, 否则不得分。
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10分)	社会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2分)	维护环境卫生, 解决安全隐患	效益实现情况“显著”得 2 分; “较显著” 1.5 分; “一般”得 1 分; “较差”不得分
		生态效益 (2分)	保护自然生态环境 (2分)	对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生态效益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2 分。较以前相比, 生态环境改善明显得 2 分, 较为明显得 1.5 分, 态环境较之前没有改变不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经济效益指标(2分)	周边营商环境改善(2分)	促进区域发展	该项分值2分。促进区域发展显著得2分较为显著得1.5分，未改善不得分。
		可持续影响(4分)	促进区域发展(4分)	项目运行及成效产生的可持续影响进行评价	可持续影响情况“显著”得4分；“较显著”3分；“一般”得2分；“较差”不得分。
		满意度(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5分)	对保安、保洁工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满意度 $\geq 95\%$ 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满意度指标(10分)		群众的满意程度。(5分)	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100	100	100	100		

4、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及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确认或认可的其他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六）评价人员组成

1. 评价工作组人员及分工

（1）项目负责人：高述荣

（2）专家：迟焕梅、伊丕珍

（3）评价组成员：高述荣、庄会武、郭艳、李亚男、王忠军、王业伟、肖东义、陈芳、殷洪英、李凤东、刘川、高述芳

（4）评价组分工

项目负责人及项目专家全程参与指导项目各阶段实施工作，评价组成员相互协助，严格按专家的指导，认真开展工作，主要分工如下：

专家（迟焕梅、伊丕珍）：负责全程参与跟进项目绩效评价实施工作，跟踪指导小组成员开展绩效评价业务。

庄会武、郭艳、李亚男：负责协调项目的重大事项情况，负责项目总体方案的督导实施，负责任务及项目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的评审。

王忠军、王业伟、肖东义：全面负责项目现场调查评价工作的组织和实施。①负责评价实施方案的编写，②评价指标的设计，③与专家沟通，④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王业伟、吉梦辞、陈芳：协助现场负责人执行项目现场

工作的组织和实施。

陈芳、殷洪英、李凤东：①评价指标的汇总。②项目资金收支实地审查统计。③项目任务完成情况统计分析。

刘川、高述芳：参与现场评价，收集整理资料。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根据本次项目特点及以往经验，将评价时间及主要工作进程安排如下：

1. 前期准备（2022-6-17 至 2022-6-22）

（1）成立评价工作组。充分考虑人员结构、业务能力素质、利益关系回避、成员稳定性，成立由相关行业的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组，保证工作组成员专业结构及业务能力完全满足项目评价工作需要。

（2）明确工作要求。参加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布置会，评价小组负责人、局各支出管理科相关人员、县直相关部门财务科长参加，明确工作安排，明确评价范围、评价时间、实施主体、评价相关要求等。

（3）下达项目绩效评价通知书。根据评价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等要求，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安排等，由县财政局发文通知各项目实施单位。

2. 评价实施阶段（2022-6-23 至 2022-6-30）

（1）开展前期调研

通过座谈、调研等方式，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全面了解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设置、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等情况，为编制评价方案奠

定基础。

（2）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小组根据评价要求，结合项目或部门实际情况，分项目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其中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需设计调查问卷，明确调查对象和范围。

（3）收集和审核基础资料

评价小组根据评价工作需要和要求，多渠道收集基础信息资料，主要包括：被评价项目或部门基本概况（如单位职能、事业发展规划、年度工作安排和计划、项目实施工作方案、预决算情况、项目立项依据等），绩效目标设立的依据和调整情况，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资料，相关业务和财务资料，管理措施及组织实施情况，与绩效评价相关的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其他必要的相关资料。

评价小组在资料收集齐全的基础上，对其进行分类整理，对相关资料进行核实和分析，并要求预算单位对缺失的资料及时补充，对存在疑问的重要基础数据和资料进行解释说明。通过基础资料的审核，了解评价重点支出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分析可能存在的问题，根据需要确定实地勘察的内容，为必要的现场勘察做好准备。上述资料审核符合要求后，作为开展绩效评价的依据。

（4）现场勘察

评价小组成员根据项目需要，组织专家到项目现场进行评价。主要包括：

①听取情况介绍。听取项目实施单位对评价对象的目标

设定和完成程度，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资产管理情况，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介绍。必要时需召开相关利益方参加的座谈会，加深对项目的了解。

②数据核查。根据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数据，围绕建立和健全制度情况、制度和管理责任落实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项目实施单位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③现场查看。查看项目情况是否与项目申报内容一致，是否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规定进行项目费用的支付，项目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

④了解群众意见。通过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充分了解项目投资的运行管理、公开程度、落实情况、实施效果、公众参与度、群众满意度等。

3. 综合分析评价阶段（2022-7-1 至 2022-7-20）

评价小组根据所收集和审核的基础资料，结合现场勘查的有关情况，整理出绩效评价所需的资料和数据；按照评价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评价基础资料和相关数据，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进行量化打分，根据评分结果确定相应档次，并形成评价结论。同时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详列项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评价结果采用评分与等级相结合的方式评定，具体

分为四档: 优(90-100分)、良(80-89分)、中(60-79分)、差(0-59分)。

4. 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2022-7-20至2022-8-10)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严格按照规定的要求和文本格式,做到内容完整、数字真实、层次分明、逻辑清楚、用词准确。报告内容主要包括:项目或部门基本情况、评价指标分析情况、评价结论及综合评价情况、存在问题和原因分析、相关意见和建议、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2) 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报县财政局就文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征询书面修改意见。并参考项目相关单位和县财政局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将各单位书面修改意见、报告修改情况及评价报告终稿提交县财政局。

5. 资料整理归档(2022-8-11至2022-8-16)

(1) 评价小组对项目资料进行编辑整理,报送县财政局预算科归档。归档的主要资料包括:评价报告正式版及简版(纸质版和电子版)。评价报告(纸质版)盖中介机构印章,一式四份;评价报告简版(纸质版)一份,盖中介机构印章;项目资料手册电子版刻录光盘一份。

(2)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档案借阅、使用和销毁等制度,确保档案资料的完整、原始和安全。

(3) 文件存档。需要存档的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工作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报表、数据核查确认报告及相关证明资

料、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和报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结果、专家组评审意见、绩效评价报告等。

上述时间安排，以保证绩效评价工作质量为前提，在实际工作中会根据工作进展予以调整，本着时间服从质量的原则尽可能提高工作效率，以期高效优质完成工作任务。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结果采用评分与等级相结合的方式评定，具体分为四档：优（90-100分）、良（80-89分）、中（60-79分）、差（0-59分）。

项目组通过书面及现场评价取得的信息，使用《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指标和评分标准，对“2021年度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绩效评价”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0.33分，绩效评价结论为“优”，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详见下表。

指 标	决策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 计
满分值	18	22	40	20	100
评价得分	17.5	18.83	37.5	16.5	90.33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项目评价工作组人员带着书面的绩效评价所需资料清单去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与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领导及相关工作人员沟通，说明项目

绩效评价所需的资料明细，同时要求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尽快完成“2021年度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绩效评价的自评报告，并将纸质版和电子版绩效评价数据和资料清单上支撑评价所需的相关资料报送（或评价工作组人员自取）。根据工作计划进度，评价工作组人员通过电话跟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的相关领导沟通，获取项目绩效评价所需资料。评价工作组收集到资料后，审核资料真实完整性，对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并根据报送的资料进行分析评价。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确认现场评价地点后，评价工作组带着相关资料和工具到现场调研。项目评价工作组抵达现场后，项目组成员进行分工，分头开展工作。

（1）实地勘察

项目工作组安排专人到列入实地勘察范围的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进行拍照取证结合现场取证结合现场实际进行评价。

（2）资料核查

项目工作组安排专人负责与评价项目涉及到的项目单位和企业负责人及财务人员对接，核查该单位项目的相关资料。核查资料内容包括项目绩效目标、资金落实情况、管理制度、项目完成的检查验收控制情况、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并对该单位提供的数据进行现场核实。

（3）做调查问卷

为了解民众对“2021年度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绩效评价的认知度和满意度，项目工作组安排专人随机抽取的方式对部分村民进行“2021年度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绩效评价项目运行情况的调查，对项目的投入效果进行合理的分析评价。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分析情况

（一）决策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决策指标满分为 18 分，决策指标评价得分 17.5 分，扣分 0.5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项目立项情况

（1）项目立项规范性

①项目立项条件的相符性：该指标是对项目立项申报条件与项目立项要求的相符程度进行评价。为做好鸡龙河湿地公园的安全保卫、保洁工作，为市民提供安全、洁净得休闲环境，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服务中心进行了项目的申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与相关文件要求相符。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本项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②项目立项文件合理性：该指标是对项目立项文件形式、内容是否合理进行评价。根据《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服务中心机构职能编制规定》的要求，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服务中心承担鸡龙河湿地公园环境卫生、治安保卫工作，依据相关文件规定填制项目申报，其立项内容合理。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5 分，得分 1.5 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立项程序的合规性：该指标是对项目立项过程是否合规进行评价。本项目为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服务中心的常态化项目，即每年都需要财政拨入项目费用，依据往年文件执行。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2. 绩效目标情况

（1）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①绩效目标的政策相符性：该指标是对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相关政策进行评价。鸡龙河湿地公园安全保洁项目，其绩效目标的设定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广大市民提供了安全、清洁的休闲环境。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②绩效目标与项目单位职责的相关性：该指标是对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密切相关进行评价。绩效目标与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服务中心的单位职责相关，形成了鸡龙河湿地公园保安、保洁工作的整体合力。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③绩效目标的业绩水平相符性：该指标是对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业绩水平进行评价。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3）绩效目标明确性

①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该指标对绩效目标是否细化、量化进行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在设置绩效指标时，在数

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细化量化，指标内容基本清晰合理，但所设置的绩效指标中的绿化面积、景区总面积 2 个数量指标设计的不符合项目绩效指标考核情况。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0.5 分。

② 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的相符性：该指标对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符进行评价。本项目根据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服务中心提供的《项目申报书》，其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相符。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①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该指标是对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进行评价。项目实施单位通过调查莒南县保安、保洁员的平均工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对保安保洁劳务费进行的预算编制，通过核实其预算编制合理。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② 预算编制与项目内容的匹配性：该指标是对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进行评价。《项目申报书》的申报内容进行与预算内容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③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的合规性：该指标是对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进行评价。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保安保洁费测算说明，核实该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合

规。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④预算金额与工作任务的匹配性：该指标是对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进行评价。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保安保洁劳务费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金额与工作任务完全匹配。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2）资金分配合理性

①资金分配依据的充分性：该指标是对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进行评价。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核查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有充分的依据。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②资金分配项目的适应性：该指标是对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是否相适应进行评价。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发现，项目资金根据保安、保洁人员的数量，按月进行保安保洁人员的工资发放，资金额度合理，与地方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二）过程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过程指标 22 分，评价得分 20.14 分，扣分 1.86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①财政资金到位率：该指标主要是对财政资金到位情况进行评价。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资料，2021 年

度保安保洁费用为 195 万元，莒南县财政局 2021 年度拨付保安保洁费用为 71.42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36.62%，资金到位率较低。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目分值=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值 5 分，本项分值 5 分，计算出该项指标得分 1.86 分，扣分 3.17 分。

（2）预算执行率

②预算执行率：该指标对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项目绩效评价资料，2021 年实际支付保安保洁保工资为 71.42 万元，本年度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为 71.42 万元，本年度实际拨付资金已经全部支付，预算执行率 100%。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目分值=预算执行率 100%*指标满分值 3 分，本项分值 3 分，本项得分 3 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指标主要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支出依据是否合理进行进行评价；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进行评价。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数据和凭证单据进行了抽查核实，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支出依据合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2 分，本项目得分 2 分。

②资金拨付合规性 该指标对专项资金审批、拨付手续，拨付程序，拨付进度是否规范进行评价。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金拨付申请进行核实，专项资金的申请拨付手续及

拨付程序等合规。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本项目得 1 分。

③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的符合性、规范性：该指标是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进行评价。根据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数据资料，财政专项支出资金的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本项目得 1 分。

2. 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资金管理制度的健全性：该指标对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建立完善的资金管理措施和制度进行评价。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制度制定的较为全面，资金管理措施健全。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②管理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完整性：该指标是对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评价。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建立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制度，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制度的建立符合合法性、合规性及完整性的原则。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

①制度执行的合规性：该指标是对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

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进行评价。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的制度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在执行过程中，未发现有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的情况。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的完备性：该指标是对项目及支出调整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并履行相应手续进行评价。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未对项目预算进行调整。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1 分，得分 1 分。

③项目资料的齐全性：该指标是对项目支出的合同、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自评报告、2021 年工作计划等资料是否齐全进行评价。莒南县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的项目资料有：项目申报书、项目实施方案、保安服务合同、委托保洁协议、自评报告、2021 年保安保洁工作总结、部门预算、《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机构编制》通知、《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安全保卫管理规定》、2021 年工作计划、2021 年度项目实施情况、资金审批拨付资料、管理制度等，项目档案资料齐全。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三）产出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 40 分，评价得分 37.5 分，扣分 2.5 分，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出数量

（1）实际完成率

①保洁维护管理面积完成率，该指标是对项目实施的实际保洁维护管理面积完与计划保洁维护管理面积完的比率进行评价。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服务中心 2021 年计划中保洁维护管理面积为 1550 亩，实际完成维护管理面积为 1550 亩，完成率为 100%。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4 分，得分为 4 分。

②保安保护管理的总面积完成率：该指标是对项目实施的实际保安保护管理的总面积与计划保安保护管理的总面积的比率进行评价。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服务中心 2021 年计划中保安保护管理面积为 3000 亩，实际完成安保护总面积为 3000 亩，面积完成率 100%。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指标分值 4 分，得分为 4 分。

2. 产出质量

（1）质量达标率

①园区清扫率：该指标是对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进行评价。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服务中心 2021 年计划的园区清扫率为 100%。项目单位在对园区清扫方面加强对广场、道路、厕所等展开了更为细致的保洁工作，实际做到了垃圾随时清扫，保证清扫率和清扫及时率维持 100%，为游客群众营造良好的公园环境。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4 分，得分为 4 分。

②园区巡逻率：该指标是对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进行评价。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服务中心 2021 年计划中制定的园区巡逻率为 100%。莒南县鸡龙河对园区巡逻工作认真负债，保安人员轮流值班每日 24 小时不间断巡逻，全年不放松，人均巡逻 1500 次/年，园区巡逻率完成计划的 100%。在保安全管理上，全年没有出现一起安全事故，坚持全河段不间断巡逻，拾金不昧、勇救落水群众、寻回走失儿童等好人好事不断涌现。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4 分，得分为 4 分。

3. 产出时效

（1）完成及时率

① 园区清扫完成及时率：该指标是项目实施对园区清扫及时性进行评价。2021 年目标计划园区清扫完成及时率为 100%，2021 年配备保洁员 61 名，完成了园区包括路面、广场、绿化带、水面等总面积 1550 亩的保洁工作，对道路、园区路绿化带、厕所等卫生死角进行及时的全面清理，鸡龙河湿地公园卫生环境水平实际完成园区清扫完成及时率 100%。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4 分，得分为 4 分。

②园区巡逻及时完成率：该指标是对项目实施的园区巡逻及时完成率情况进行评价。2021 年目标计划园区巡逻及时完成率为 100%。2021 年配备保安 36 名，两班倒对鸡龙河湿地公园 4.5 公里 24 小时不间断巡逻，人员配备向东区人员密集区域分配，动态调整，每段平均配备 4 名保安，每段分

南北岸，一岸分配保安两名。实际完成了园区巡逻及时完成率 100%。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4 分，得分为 4 分。

③保安保洁工资发放及时率：该指标是对保安保洁工资发放及时性进行评价。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管理服务中心与莒南县保安大队和莒南县环卫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服务协议，项目单位将保安保洁服务费分别支付给莒南县保安大队和莒南县环卫工程有限公司，保安大队和环卫公司每月支付保安保洁人员的工资。本年度项目单位支付保安大队和环卫公司的服务费为 71.42 万元，支付及时率为 36.62%，欠保安大队 2021 年的保安费 70 万元，欠环卫公司 2021 年保洁费 50 万元。由于资金支付不及时，保安保洁人员的工资缺口一直由安大队和环卫公司垫付。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得分=保安保洁工资发放及时率 36.62%*指标满分值 4 分，得分为 1.5 分。

4.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①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匹配程度：该指标是对项目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匹配程度进行评价。根据项目单位提供资料，对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匹配程度进行检查，本项目的实际成本支出是保安保洁人员的工资，与工作内容相匹配，符合专项资金的适用范围。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②产出成本控制措施的有效性：该指标是对产出成本控制措施的有效性进行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建立了一套规范的

资金、资产、财务等管理制度，在对项目成本控制方面采取了有效措施。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6 分，得 6 分。

（四）效益指标实现情况分析

效益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6.5 分，扣分 3.5 分。

1.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①社会效益，项目实施对社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该指标是对鸡龙河湿地公园保安保洁项目的实施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及维护环境卫生，解决安全隐患所发挥的重要的作用进行评价。项目的实施为莒南县 50 万市民提供了安全、卫生、舒适的休闲环境，营造了良好的公园环境，吸引了周边游客前来观光旅游，为县域经济带来了良好的经济环境，产生了较为显著的社会效益。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目分值 2 分，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实现情况显著的得 1.5 分。

②生态效益，保护自然生态环境。该指标是对鸡龙河湿地公园保安保洁项目的实施所对保护自然生态环境及产生的生态效益进行评价。鸡龙河湿地公园的安保力量蓄力做好湿地生态保护工作，大众日报 2021 年 8 月 31 日头版头条对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报道《湿地公园生态美》。项目的实施对鸡龙河湿地公园保护自然生态环境的改善较为明显，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目分值 2 分，该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生态环境的改善较为明显得分 1.5 分。

③经济效益指标，周边营商环境得以改善。该指标是鸡

龙河湿地公园保安保洁项目的实施对周边营商环境得以改善，促进区域发展等情况进行评价。鸡龙河湿地公园保安保洁项目的实施，营造了整洁安全的休闲环境，带动了周边地域的地价升值和房产、商贸的发展，为县域经济带来了良好的经济环境，促进区域发展较为显著。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2 分，项目实施对促进区域发展较为显著本项得分 1.5 分。

④可持续影响指标，促进区域发展。该指标是对项目实施成效产生的可持续影响进行评价。鸡龙河湿地公园的良好发展，会持续性为县域民生、社会、环保等带来积极促进，项目实施产生的可持续影响明显，根据项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4 分，项目实施运对促进区域发展产生的可持续影响较为明显本项得分 3 分。

（2）满意度

①服务对象满意度，保安保洁工作的满意度。该指标是对对保安、保洁工作的满意度进行评价。评价组通过问卷调查统计出保安保洁的满意度为 9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5 分，满意度 $\geq 95\%$ 得满分，满意度小于 95% 的分值等于满意度百分比乘以指标分值，计算出本项得分 4.5 分。

②群众的满意程度，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该指标是项目实施后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进行评价。评价组通过问卷调查统计出群众满意度为 90%，根据评分标准，本项分值 5 分，满意度 $\geq 95\%$ 得满分，满意度小于 95% 的分值等于满意度百分比乘以指标分值，计算出本项

得分 4.5 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莒南县鸡龙河湿地公园服务中心对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年初认真做好项目预算，并根据项目情况制定项目绩效目标，围绕绩效目标按照计划推进保安保洁工作，在项目资金拨付不足的情况下，由莒南县保安大队及莒南县环卫公司先垫付保安保洁人员的工资。稳定了保安保洁人员的情绪，为努力做好保安保洁工作奠定了基础。保安保洁项目的实施，为莒南县湿地公园营造了整洁安全的休闲环境，带动了本县居民及周边县区居民来湿地公园观光旅游、休闲娱乐次数，为域经济带来了一定的经济效益，优美整洁安全稳定的环境得到乐游客群众的一致好评，大众日报 2021 年 8 月 31 日头版头条报道《湿地公园生态美》，鸡龙河湿地公园全场 4500 余米，总面积 1277.49 公顷，湿地率 48.49%，成为群众休闲娱乐的好去处。初秋的鸡龙河湿地公园，水草蓝天构成一幅生态美景。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资金到位率低

2021 年度保安保洁费用项目为 195 万元，莒南县财政局 2021 年度拨付保安保洁费用为 71.42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36.62%。莒南县湿地公园服务中心对于保安保洁费用项目资金支付是与莒南县保安大队及莒南县环卫公司签订的劳务支付合同，因项目资金支付不足，莒南县保安大队及莒南县环卫公司垫付保安保洁人员工资的压力较大，对所派保安保

洁人员就会削减,就会影响鸡龙河湿地公园的保安保洁工作。

（二）个别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

莒南县湿地公园服务中心在设置鸡龙河湿地公园保安保洁服务费项目绩效目标时,对项目产出,产出数量指标中设置了绿化面积和园区总面积两个指标,这两个指标不能正确的反应该项目的产出数量,应设置保洁清扫管理面积、保安保护巡逻面积这两个指标进行考核。

（三）完成及时率低

由于资金到位率低,造成了保安保洁工资发放及时率也低,该指标会随资金到位率的改变而改变。

八、意见建议

（一）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项目资金拨付的及时与否,对项目的实施将产生很大的影响,建议财政部门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二）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项目单位应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的规定,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只有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设置合理,才能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正确的绩效评价。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1. 绩效评价得分表
2. 满意度调查情况表得分表

附件 1:

2021 年度鸡龙河保安、保洁劳务费用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扣分原因	得分
决策 (18 分)	项目立项 (5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项目立项条件的相符性 (1.5 分)	对项目立项申报条件与项目立项要求的相符程度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1.5 分。对照有关文件要求,项目立项与主管部门下发的立项通知要求相符得 1.5 分, 否则不得分。		1.5
			项目立项文件合理性 (1.5 分)	对项目立项文件形式、内容是否合理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1.5 分。项目立项文件、材料形式合规得 0.75 ;内容合规得 0.75。否则不得分。		1.5
		立项程序规范性(2分)	项目立项程序的合规性 (2 分)	对项目立项过程是否合规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2 分。项目申报立项程序合规,得 2 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绩效目标 (5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绩效目标的政策相符性 (1 分)	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相关政策。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政策、为市民提供安全、清洁的休闲环境。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绩效目标与项目单位职责的相关性 (1 分)	对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密切相关进行评价。	项目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绩效目标的业绩水平相符性 (1 分)	对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业绩水平进行评价。	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得 1 分, 否则不得分。		1

承前页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绩效目标细化、量化程度(1分)	对绩效目标是否细化、量化进行评价。	项目绩效目标(含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细化和可以量化的绩效指标,指标内容清晰合理,得1分,绩效目标细化未量化或量化细化太笼统,扣0.5分。	个别指标设计不清晰扣0.5分	0.5
			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的相符性(1分)	对绩效目标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符进行评价。	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符,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
	资金投入(8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4分)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1分)	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预算编制是否科学论证,能够提供相关资料,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预算编制与项目内容的匹配性(1分)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的合规性(1分)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行业标准编制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预算金额与工作任务的匹配性(1分)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的匹配程度,完全匹配,得1分,不完全匹配得0.5分,完全不匹配不得分。		1
		资金分配合理	资金分配依据的充分性(2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预算资金分配有充分的依据,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性(4分)	资金分配项目的适应性 (2分)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与项目单位实际是否相适应	资金分配额度合理, 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得2分, 否则酌情扣分。		2
过程 (2分)	资金管理 (12分)	资金到位率(5分)	财政资金到位率 (5分)	对财政资金到位情况进行评价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指标到位率100%, 得5分, 不足100%按指标分值计算, 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5分, 指标得分最高5分, 最低为0分。	资金到位率为36.62%扣3.17分	1.83
		预算执行率(3分)	预算执行率 (3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指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3分, 指标得分不超过3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2分)	对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支出依据是否合理进行评价; 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支出依据不合规的, 发现1处扣0.5分; 发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 不得分。若项目20%以上资金存在问题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2
			资金拨付的合规性 (1分)	对专项资金审批、拨付手续, 拨付程序, 拨付进度是否规范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审批、拨付手续不够规范、程序不够严谨, 发现1处扣0.5分。若项目20%以上资金违反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1
			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的符合性、规范性 (1分)	对资金的使用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 资金的使用不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的, 发现一处扣0.5分。若项目20%以上资金违反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则二级指标整体不得分。		1

承前页	组 织 实施 (10分)	管 理 制 度 健 全 性 (5分)	资金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对项目单位是否建立完善的资金管理措施和制度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项目单位资金管理措施和制度健全, 得2分, 否则不得分。		2
			管理制度的合法性、合规性及完整性 (3分)	对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3分。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符合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规定, 得3分, 否则不得分。		3
		制 度 执 行 有 效 性 (5分)	制度执行的合规性 (2分)	对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2分, 否则不得分。		2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的完备性 (1分)	对项目及支出调整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 并履行相应手续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单位预算未调整或调整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进行, 得1分; 否则不得分。		1
			项目资料的齐全性 (2分)	项目支出的合同、项目实施方案、项目自评报告、2021年工作计划等资料是否齐全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项目档案资料齐全, 得2分, 评价专家发现应有未有的资料, 如项目实施方案、合同书等, 缺一项扣0.2分, 扣完为止。		2
产出 (40分)	产 出 数 量 (8分)	实 际 完 成 率 (8分)	保洁维护管理面积完成率% (4分)	对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4分。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值4分, 指标得分不超过4分		4
			保安保护总面积完成率% (4分)	对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4分。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值4分, 指标得分不超过4分		4
	产 出 质 量 (8分)	质 量 达 标 率 (8分)	园区清扫率 (100%) (4分)	对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4分。指标分值=园区巡逻率*指标满分值4分, 指标得分不超过4分		4

			园区巡逻率 100% (4分)	对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4 分。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值 4 分, 指标得分不超过 4 分		4
	产出时效 (12分)	完成及时性 (12分)	园区清扫完成及时率 100% (4分)	对项目实施的及时性进行评价【园区清扫完成及时率: 实际完成情况 / 计划完成情况×100%】	该项分值 4 分指标分值=园区清扫完成及时率*指标满分值 4 分, 指标最高得分不超过 4 分		4
			园区巡逻及时率 100% (4分)	对项目实施的及时性进行评价【园区巡逻及时率: 实际完成情况 / 计划完成情况×100%】	该项分值 4 分指标分值=园区巡逻及时率*指标满分值 4 分, 指标最高得分不超过 4 分		4
			保安\保洁工资发放及时率 (4分)	对项目实施的及时性进行评价【保安保洁工资发放及时率: 实际完成情况 / 计划完成情况×100%】	该项分值 4 分指标分值=保安\保洁工资发放及时率*指标满分值 4 分, 指标最高得分不超过 4 分	完成及时率 36.62% 计算扣分 2.5	1.5
	产出成本 (12分)	成本节约率 (12分)	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匹配程度 (6分)	对项目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匹配程度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6 分。项目的实际成本与工作内容的相匹配, 符合专项资金使用范围, 得 6 分, 否则不得分。		6
			产出成本控制措施的有效性 (6分)	对产出成本控制措施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6 分。对项目产出成本采取了有效的控制措施, 得 6 分, 否则不得分。		6
效益 (20分)	项目效益 (10分)	社会效益 (2分)	项目实施对社会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2分)	维护环境卫生, 解决安全隐患	效益实现情况“显著”得 2 分; “较显著” 1.5 分; “一般”得 1 分; “较差”不得分	较为显著	1.5
		生态效益 (2分)	保护自然生态环境 (2分)	对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生态效益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2 分。较以前相比, 生态环境改善明显得 2 分, 较为明显得 1.5 分, 态环境较之前没有改变不得分。	改善较为明显	1.5
		经济效益指标 (2分)	周边营商环境改善 (2分)	促进区域发展	该项分值 2 分。促进区域发展显著得 2 分较为显著得 1.5 分, 未改善不得分。	改善较为显著	1.5

		可 持 续 影响 (4 分)	促进区域发展(4 分)	项目运行及成效产生的可持续影响 进行评价	可持续影响情况“显著”得 4 分；“较显 著”3 分；“一般”得 2 分；“较差”不得分。	较为显著	3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分)	对保安、保洁工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 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 个人。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满意度≥ 95%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4.5
	满 意 度 指 标 (10 分)		群众的满意程度。 (%) (5 分)	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4.5
				总分			90.33